

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重大事项的澄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07年4月6日，有多家媒体和网站报道了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中兴通讯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中标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（下称“中国移动集团”）扩大的TD-SCDMA规模网络技术应用试验网建设的消息，称“中兴独占中国移动集团TD招标50%份额”，并估计“中兴通讯此次招标中订单约为50亿元左右”的消息。

对于上述相关媒体和网站报道，中兴通讯特澄清如下：

中兴通讯正在参与运营商组织的扩大的TD-SCDMA规模网络技术应用试验网建设商务合同洽谈工作。2007年4月7日中兴通讯收到中国移动集团发出的“中标通知书”，确认中兴通讯TD-SCDMA无线网产品中标部分城市（北京、天津、深圳、沈阳、秦皇岛、厦门）、核心网产品中标部分城市（北京、广州、厦门、秦皇岛），但目前尚未签定任何正式合同。待正式合同签定后，中兴通讯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本公司在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为本公司选定的境内信息披露报刊，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本公司在上述指定报刊刊登的信息公告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7年4月9日